2020年部门预算绩效信息

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

**（一）总体绩效目标：**

1、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、组织建设、区直机关党风廉政建设，做好区直机关群团和区直人民武装工作。

2、指导区直机关动员组织群众团体积极开展活动，做好全民国防教育和人民武装工作，发挥各自职能作用，服务中心工作。

 3、做好区直机关党组织换届管理工作、培训工作；活跃区直机关文化生活，建好机关党建工作信息平台，加强区直机关党建工作调研交流，做好区直反邪教、维稳和老龄协调工作。

**（二）分项绩效目标：**

党员干部政治觉悟和思想道德素质明显提高。党组织、党员作用发挥突出。利用各种有效载体开展宣传教育活动,效果明显;学习制度得到普遍落实，各项活动普遍参加;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参与广泛，公民道德素质、各项活动满意率明显提高。违纪案件明显减少，作风进一步好转。

**（三）工作保障措施：**

1、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抓好党的思想、组织、作风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，党务干部的理论培训。负责综合指导区直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及普法工作，承担区直机关思想道德文化建设工作。

2、规划、分类指导区直党的建设工作；指导各级党组织加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，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，定期了解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干部的意见，及时向区委反映区直各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情况和问题。

3、教育引导区直干部职工学习国防知识，增强国防理念，支持国防建设，加强专武干部、国防教育宣传员培训和民兵组织建设，提高工作能力和民兵组织战斗力。

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

1、党建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86002中共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直属工作委员会 | 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编码 | 286-0402-JBN-I8QU | 项目名称 | 党建工作经费 |
|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| 预算数 | 1.95 | 其中：财政资金 | 1.95 | 其他资金 |  |
| （一）北戴河区直工委隶属于区委，其各项办公及业务经费全部有由区财政拨付，按照区机构编制委员会（北编（2002）第13号文件规定）确定的职能开展各项党建活动 |
| 资金支出计划（%） | 3月底 | 6月底 | 10月底 | 12月底 |
| 25.00 | 50.00 | 75.00 | 100.00 |
| 绩效目标 | 1、加强党的政治建设、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作风建设、纪律建设，把制度建设贯彻其中，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。2、把制度建设贯彻其中，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。 |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绩效指标描述 | 指标值 | 指标值确定依据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产出指标 | 质量指标 | 年终群众对党组织和党员的测评结果完成率 | 年终群众对党组织和党员的测评结果完成率 | ≥80%及以上 |  |
| 效果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党组织、党员作用发挥突出。利用各种有效载体开展宣传教育活动,效果明显。 | 党组织、党员作用发挥突出。利用各种有效载体开展宣传教育活动,效果明显。 | ≥80%及以上 | 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学习制度得到普遍落实，各项活动普遍参加;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参与广泛，公民道德素质、各项活动满意率明显提高。违纪案件明显减少，作风进一步好转。 | 学习制度得到普遍落实，各项活动普遍参加;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参与广泛，公民道德素质、各项活动满意率明显提高。违纪案件明显减少，作风进一步好转。 | ≥80%及以上 |  |